乐山市财政局

乐市财政农〔2026〕40号

乐山市财政局　乐山市农业农村局
关于预拨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

马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有关决策部署，现预拨你地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610万元，收入列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-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-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科目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按照市级关于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有关决策部署，结合你

地实际，统筹安排使用项目资金，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，提升项目带动就业、促进增收实效，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2. 请及时分解下达资金，认真编制项目实施方案，同步编制绩效目标。各地要严格按照资金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，加强日常管理，提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，并对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6 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绩效目标表

乐山市财政局

乐山市农业农村局

2026 年 9 月 7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6 年 9 月 7 日印发